

连标葡萄歌

□后金山

在我年轻的时候，
梦想就在家前屋后，
伴着风雨飞，随着春水流，
家园还是不富有。
改革开放后，春风荡悠悠，
好日子开始出了头，
我建起葡萄园，唱响葡萄歌，
科技致富显身手。

在我发展的时候，
汗水洒满希望的田畴，
艰苦创业难，阳光在风雨后，
幸福就在那家门口。

葡萄出了名，金牌捧在手，
事业更上一层楼。
我再建新农庄，唱响生态歌，
旅游观光来享受。

当了葡萄王，精神更抖擞，
一串串甜蜜挂在我心头，
咱们老百姓，大家手牵手，
共同富裕向前走。



打开《记忆》

□夏涛

记得2008年11月7日下午，市文联牵头在甘垛镇政府会议室，召开姚正安新书《我写我爱》座谈会，我有幸应邀参加。会议规模不大，参会人员为高邮从事文学创作的主要作者，围桌而坐，畅所欲言。挨到我说，平时零零星星读过姚先生的一些文章，这次收到他的书，通读一遍，书分两卷编辑的，卷一是写生活，是他过去经历的回忆和当下即时的记录，表达的是一个情字，很多文章写得情真意切，尤其是写亲情生活，颇为感人。卷二是写思考，写他工作和生活中的灵光闪现，表达的一个理字，很多文章说理透彻，言之成理，总是能够说出他的道理来。我感觉到《我写我爱》这本书具两个特色，一短一长，文章很短，意味深长。一小一大，千字左右的小文章，写的都是大道理。姚先生教师出身，文字功底深，用词造句都比较规范。要说几句不恭敬的话，因为语言过于规范，文采受限，文章过于求短，叙情不够到位，说理不够独到；作者的博学，引经据典过多，生动性受到影响；当然他有我们达不到的文字实力，有我们无法经历的官场生活，一旦沉静下来，操笔创作，我是相信姚先生在文学创作这条路上，会大器晚成的。

我的后半段话，当即被在我后面发言的人所否定，之后，我受到喜爱姚先生的朱老师的善意指教，说有些话要看场合，不当说，不说。好在姚正安先生从文学的角度看待我，对富有个性的话语是容忍的。这次他的新书《记忆》出版后，还是签赠给了我，并对我说，不喜欢一味的好话，喜欢听些不同意见。让我觉得他的心胸还是很宽广的。

打开《记忆》这本书，第一感觉和《我写我爱》一脉相承。阅读他的“亲情记忆”部分，写得十分感人和温暖，引领读者推开他记忆中的老家之门，把他记忆中健在和故去的亲人们，以从容和温和的语气，详略得当地介绍给读者，浓重的乡音充分地表达作者对亲人们深沉的眷恋与深切的感怀，跟读者一起分享亲情的甜蜜和温馨。而“乡事记忆”通过回忆及留存他记忆中的故乡食物、及陈年的乡间旧事，表达作者浓郁的乡恋，细腻而朴实的文笔，突出他对生活细节的关注，勾引起读者对逝水流年的回顾，留下感同身受的印象。再读他的“心路记忆”时，感觉他观察事物是眼到心到，想到写到，思考富有见地。比如关于高邮神居山的几篇文章，就有高屋建瓴的透彻见解和超越现实困境的宏大思路，显得大气有风度。

打开《记忆》就能感觉到是本好书，仅看书中配图，插配十分精当，有摄影、有写生、有国画、有卡通，图文相配恰到好处。

要说不足，一些过重的地域色彩语言加括号解释多了些。

我的故乡离我很近，
我的故乡又离我很远。

故乡很近，近得几乎一步之遥，若骑上摩托车也就十几分钟即可。四十

多年前的某一天，我幸运地降生到世间，来到了我的第一个故乡，扬州的一个乡村。从此我在故乡学习，在故乡成长。故乡很穷，但幼小的我倒不觉得。回想故乡，记忆犹新！老家的房子如北京的四合院。东厢是由我父母领着我们住，西厢是由二叔他们一家住，爷爷奶奶就在中堂隔了一草帘，东首留一小门，里面放一张床，就这样简简单单，便是他们的卧室。白天，燕子们将巢安在自家的中梁上，似乎融入了我们的大家族。早晨起来，大院子两侧的厨房热闹起来，缕缕炊烟飘扬在村庄的上空。随着队长用铁皮喇叭的叫喊：开工了，全村子的大人们便开始去田地里劳作了。这时，大孩子总是领着小的背着补丁书包，走进学校。朗朗的读书声，声声叩响父母的心，暖暖的，甜甜的！在故乡，每件事物对于幼稚的我来说，都是一种诱惑，一种神秘。老黄牛算是故乡里最忠实的朋友，故乡离不开它，它恋着它的故乡。不离不舍，任劳任怨！农作的田间，总离不开它伟大的身影。遍地的犁花由它来耕作；水田的浪花由它来素描。小憩时，黄牛们便系在几棵硕大的杨柳树荫下乘凉。一边摇晃着尾巴驱赶着身上的蚊虫，一边嚼着草叶，流着白沫似的口水。高兴

我与故乡的距离

□李旭光

影。五月，小秧苗们长大了，便离开它们的故乡，到广阔的田地里发展，片片的绿色由它们涂染。逢早，水车便派上用场，我有时也上去和大人们一起踩水车，若发出“吱，昂”声响，我便学着大人们去，在转轴上滴几滴香油。水车的“哗哗”声响，一直如美妙的音乐在我心头弹奏。啊！故乡！故乡真的离我很近！

其实，故乡又离我很远，恍如隔世。村庄没了，村子的亲人没了，就连祖宗的坟墓也没了。见到的，只有一片白汪汪的水产养殖场。不见鸟飞，不闻蛙鸣，辛勤的蜜蜂都到哪里去了？曾经的老黄牛你又在哪儿呢？逝去如飞的日子不会到来。现如今，电捕鱼的人比鱼游得快；打鸟的人比鸟飞得快；难闻的化学气味比风雨来得快。再也听不到祖辈们讲抗日战争的事了。夜色里，我抬头仰望星空，故乡似乎就在遥远的天际，寄托着我故乡的思念。故乡的春天，渐渐离我远去，难道故乡长大了？还是苍老了呢？或许是我的思想老了。啊！我的故乡！你真的离我很远！很远！

光阴是一条渡不过的河流，故乡却是一艘来回往返的渡船，承载着我的心思。从有形的到无形，又从无形的到有形，反反复复地刻在心里，挥之不去！

在这个人人皆能提笔著文，处处都可发表公布的“自媒体”时代，文字无疑给作者和读者提供了狂欢的一种可能。但是毋庸置疑的是，这种狂欢因为缺乏适度的规范而时常显得随心所欲或者粗制滥造，因此我们经常看到那种故作高深的冰凉文字或者毫无底线的粗暴书写。普遍缺乏基本的责任和审美意识，这使得作者将自己逼向边缘化的困境。作为一个文化古城，高邮自古便自成一格地有着自己独特而浓郁的文风，在繁忙与高速的今天仍方兴未艾。能不能在浮躁的境况下保持地域写作的冷静与特质，这是我们常讨论的问题。也许，这种思考会被人讥笑为“大而不当”，但是在读了姚正安先生的散文集《记忆》之后，我们欣慰地发现这种思考非但不是徒劳无功的，而是在一定程度上得到了现实的印证——姚正安以他独具特色的温暖与安闲的笔调自觉地进行了一种有效而有益的尝试——他的文字是有温度的。

作为一名党政干部的姚正安在他的写作中并没有受到身份的制约，一个属于文学的自我维系他的写作，这种自我带给我们的是平常写作状态的温度。散文集《记忆》分亲情、乡事、心路三个部分，分别辑录了其对于日常生活、乡村往事、读书思考等方面的心得，“形散而神不散”地为一个“温暖”的关键词进行着思索与书写。这种带着温度的书写内涵这样一些方面：

在苏北里下河地区，每当那晚霞烧红落日的黄昏，五里一村，十里一镇，高音喇叭里传播的淮剧唱段便会相互交织起来。我与淮剧有着说不清道不明的缘，这可能就与小时候听家乡戏有关。

记得儿时村里还没有通电，炎炎的夏日，村头的砖拱桥也成了村民纳凉的绝佳去处。暮色降临的时候，劳作了一天的人们在美地冲个热水澡后就纷纷聚到桥上，唠唠家常，谈谈庄稼。最活跃的还得数那些半拉子的淮剧迷们，摇着蒲扇来一段清唱，那是最受欢迎的了。小河深处飘来悠悠的荷香，淮剧的唱腔总是徐徐的、很温和的、很淳朴的，很容易让人接受的。你唱罢我来登场，唱完《赵五娘上京邦》唱《孟姜女送寒衣》，唱得精彩时就报以热烈的掌声，唱错了词儿也便一笑了之。没有灯光，没有伴奏，只有幽幽闪烁的萤火虫儿混杂着田野里浅浅的蛙鸣。

偶尔公社剧团也会送戏下乡。村里早早地就会在

文学的温度

——读姚正安散文集《记忆》

□周荣池

温情的日常。日常的生活是人生的基本要素，在姚正安的写作中也是基本要素。父母、姐妹、儿女在其不同角度的记述中表现着日常生活的温情，这种温情并不像那些风花雪月一样让人有澎湃的快感，然而正是这种平常到极致的温暖让人情和文学有了永恒的可能。在《大姐的承诺》中，“大姐的脑子里没有了家人，没有了任何的记忆，没有了一切的一切。哪还会记着四十三年前向我承诺的一件新小褂子呢。”可见日常的生活并不总是幸运连连，可是即便如此作者深情地说了一句“然而，我是不会忘记的。”这样，这份情感就永恒地有了温情，我们的文学就有永恒的理由了。这种温情在作者的文字里随处可见，在《女儿懂事了》一文中他看似漫不经心地说了句：“那个小玩意一直放在卧室的台子上，但我一直没有用作烟缸。”

温暖的乡情。村庄对于一个上城的人来说永远是记忆的底色，尽管对一个已经进城数十年的人来说，村庄或许已经没有了现实的功能，但是对于曾经的“乡下人”而言，村庄却永远是我们的坚实的力量之源。这份感情是我们的底色，也是我们前进的力量，城市化进程越加快，农村越发地颓废，这份感情将会越发地清晰与强劲。在姚正安笔下

的“姚家”，一个只留下名字的村庄却清晰地矗立在记忆和文字里：“隔河就是一望无际的农田，无遮无掩，凉风习习，是村里人们纳凉的天堂。太阳刚落山我们就拿着芦席或者桌子板凳，占据有利地形，待回家吃了晚饭，和人们一起到打谷场上乘凉……”（《儿时的夏夜》）这种美妙场景如今恐怕只能在记忆里，城里冰凉的空调间里我们只能是无助地失眠。

温和的思考。作为一个文人，思考是文字的力量之源。然而我们这个时代不是思考得太多，而是经典的思考少之又少。在姚正安的文字里我们读到一种温和的思考状态，它深刻而不艰深，随性而不随意，简洁而不简单。能够入于深刻而处于简单的思考是实用而可亲的：“一个人的好坏与别人说好话坏话没有必然的联系，我所以提出好话静心，坏话当心，是不失其本真，不被外界好话与坏话左右，而搞得无所适从，不知所措。要紧的是，每个人要清楚自己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好话与坏话》）在《善待过程》中这种思考更为清醒：“可是，由于世人太重结果，而轻过程，所以，常常急功近利，甚至杀鸡取卵，结果是有了，但不是苦果，就是恶果。”

文学要有益世道人心，这是一个切实而又高远的目标。作为一个写作者不要奢望登上万人敬仰的神坛，倒是应该俯下身子，直面自己的内心，善待自己和生活，这样才能写出有温度的文字。这种温度是生活之福，也是文学之福。

淮腔乡韵

□徐学平

村头空地上用板凳和木板搭起戏台，为安全起见往往得用草绳固定，因此俗称之为“搭草台子唱大戏”。村里唱戏，家家户户像过节一样清扫屋子接待客人，四邻八乡的乡亲们都赶来看，小孩更是少不了的。随着一阵激烈的锣鼓声响，算是开场了，台下人头攒动，一盏高压油灯把乡村照得如同白天。孩子们虽然不懂什么戏，但也不纯粹是看热闹来的，台上的演员唱得字正腔圆，孩子们便聚拢在场子后边的场地上，一

半实地现场模仿了起来，倒也算是有板有眼的。

贾平凹在《秦腔》中说：山川不同，便风俗区别，风俗区别，便戏剧存异；普天之下人不同貌，剧不同腔。生长在江淮大地，经历了童年的熏陶，爱上淮腔那也该是一种自然。几年前，我在剧院看过一折《斩黄袍》，生旦皆着戏服上场，也许是吸取了徽剧和京剧的唱腔、做功和道白，戏中多用二胡伴奏为演员托腔，自然要比清唱美妙了许多。正是那些不经心的接触，我爱上了淮腔，爱它充盈着水乡的灵韵，自然、清新，很细腻很轻盈的那种韵调，可能和乡村里自家酿制的米酒一样，弥漫着泥土的气息。

从一篇《饥饿的月光》，关注到周荣池这个名字，近而拜读了他的新书《而立集》。

这本散文结集，很是素洁淡雅的封面，一如他朴实巧妙的文字。“‘快活得像过年一样’这句话的喜悦比兔子的尾巴还短。”在《年的义项》里，刺出这样一个结尾，一面追忆的是童年那虽辛酸却也简单质朴的快乐，一面感叹的是那纯净美好的年华已随着时光的流水一去不复返。

“一棵树可以见证光阴的弥足珍贵，光阴在他们身上积累得越深厚，就越会被衡量出更多的价值。而一个人，却会让光阴逼得很荒凉……”那沉静的笔调，让人体会得到，《光阴的价格》，最终，赋予树的是价格，赋予人的却是无尽的沧桑。

《回到校园》：“这样的场景于我是那么的熟悉，因为我却也曾是这样风景里的一片树叶，可是今天我却把它当风景一样来欣赏。”读到作者诗意的情怀里，对离开讲台的怅然若失感，和对校园生活的深深眷恋。

《楼上的荷塘》，由一盆街市上买来搁在六楼书房的荷花，牵引出他瘦弱的童年里、父亲为小病初愈的他、讨好般地荷塘里捱上来一支瘦藕的情境。那份深切的感动，一直氤氲在作者的心里，温暖着他，也温暖着我们。

诚如周荣池先生在《自序》里所说，用散文纪念人生三十年的岁月，是因为它们是生活的点滴记忆，有着真实的生活状态，和真实的思想与情感轨迹。我从《卡女》中读出的是悲悯，从《他们》中读出的是仁慈，

平淡时光里的温暖

——读周荣池《而立集》

□陈顺芳

从《听女人的话》中读出的是谦逊。“我喜欢被雨水冲刷的感觉，像村庄对面秧田里拔节的秧苗一样欢快”；“那瘦小的果

实在深秋还很青涩，像一个糊里糊涂的孩子在贫瘠的村庄里不知道季节时序，只知道在一个冰冷的早晨惦记一棵熟悉的柿子树”……这样一个似曾相识的场景，饱含着丰富的情感，浸透在诗意的语言里，让人觉得亲切而美好。《而立集》分四辑，“点滴”辑重点勾勒出一幅幅乡野图景，弥散出的生活气息，尽管窘迫，却让人觉到家常的温情。“家事”辑描绘的多是平凡生活里最平凡的关切与爱，却细腻真实到，让人体会着什么是感动、什么是感恩。“行走”辑，让我们循着作者走过的一个个脚印，观摩着风景，领略着情致，增长着见识。“读书”辑里，贯穿的不少文学知识，及文字创作方面的一些独到见解，让人受益匪浅，如醍醐灌顶。

这一本还散发着油墨清香的《而立集》，陪伴在枕边已好几个晚上。那些记忆，那些情怀，那些思想，透过字里行间，不仅成为作者一路行走的温暖行囊，也温暖着每一个读者生命里许多平淡的时光。

孟城驛

刊头题字：周同 责任编辑：居永贵